

人格的 弱点

邱紫华 李杜教 著

历史大变局中的悲剧人物

读史使人明智，读人使人明达。

透过历史事件 分析历史人物 了解人物悲剧命运背后的性格弱点

邱紫华《百家讲坛》“历史上的悲剧人物”讲座的完整版

北京出版社

目录

序

第一章 贪恋功名的铁血丞相——商鞅

- 四处奔波谋发展 / 4
- 重君轻民埋隐患 / 8
- 铁血政策惹众怒 / 11
- 贪恋功名终毁己 / 14

第二章 姑息养奸的超越者——李斯

- 超越自我，实现梦想 / 23
- 逢凶化吉，步步高升 / 26
- 助纣为虐，濒临深渊 / 29
- 姑息养奸，走向灭亡 / 35

第三章 飞鸟尽良弓藏的淮阴侯——韩信

- 几经波折，初登高位 / 43
- 功高盖主，惹祸上身 / 49
- 愚忠愚信，招致毁灭 / 54

第四章 孤注一掷的篡位者——李世民

- 心理暗示激野心 / 65



血刃兄弟夺皇位 / 67

内心分裂苦余生 / 71

第五章 被政治化的美人——杨玉环

贵人相助 / 81

脱胎换骨 / 83

兵变劫数 / 86

红颜堪怜 / 88

第六章 入错行的天子——李煜、赵佶

阴差阳错当上皇帝 / 96

错位人生的悲哀 / 102

昏庸无能苦百姓 / 106

同命不同时的两个皇帝 / 116

2 第七章 罪孽深重的僭越者——魏忠贤、客氏

步步为营，扶摇直上 / 121

祸国殃民，国将不国 / 124

最毒妇人心 / 129

隐而不发，一招制敌 / 133

多行不义必自毙 / 137

第八章 冤沉大海的一代名将——袁崇焕

奋勇杀敌，屡立战功 / 143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 148

含恨而死冤沉百年 / 157

第九章 毁于积弊的悲情皇帝——崇祯

惊恐中登上帝位 / 165

秋后算账，清理门户 / 168

吏治不治 / 171
 民不聊生 / 175
 边防无防 / 179
 垂死挣扎 / 187
 难逃悲剧命运 / 194

第十章 昙花一现的农民皇帝——李自成

为生存而拼搏 / 203
 从农民到皇帝 / 205
 短命皇帝悲剧的必然性 / 209
 农民英雄的末路 / 215

第十一章 摆脱不了“两难”魔咒的人——吴三桂

少年得志，平步青云 / 222
 与李自成决裂 / 227
 同胞反目，引清入关 / 232
 与清决裂，陷入毁灭 / 236

3

第十二章 在恶名与冤屈中挣扎的钦差大臣——叶名琛

效忠皇室，官运亨通 / 248
 相互推诿，矛盾初显 / 249
 逃不出的悲剧 / 250
 无法申诉的冤屈 / 253

第十三章 孤独的先知先觉者——秋瑾

一个年轻生命的转瞬即逝 / 260
 民众与良官的愤愤不平 / 266
 九次迁葬的悲哀 / 269

后 记

序

中国历史漫长而曲折，经历了数次改朝换代，有无数的人物在历史的舞台上先后闪现，不断演绎着形形色色的人生戏剧。其中，既有喜剧，又有悲剧；既有正剧，又有荒诞剧；既有怪剧，又有闹剧。以前的史学家对历史人物的分析和评价，主要是放在政治和道德伦理的平台上，很少有人从美学的角度对历史人物加以分析和评价，更没有人从悲剧美学的角度，对历史上的悲剧人物加以审美的透视。所以，选择从悲剧美学的角度去透视和分析历史上的悲剧人物，是本书的新颖之处。

20世纪著名的后现代哲学家利奥塔说过，对于一个对象，阐释的角度越多、层次越多，就越接近事实的本真。这就是主张：面对任何一种历史现象、任何一个历史人物，必须进行多学科、多层次的即多元化的研究和解读。多元化的研究不仅仅是指研究视角的多元化，也指价值体系上的多元化。对于历史人物的分析和评价，绝对不能仅仅局限于一种价值标准，如果只局限于一种价值标准，并且把这种价值标准唯一化、绝对化，就容易造成学术上的独断论。人文学科中的任何一种独断论都具有鲜明的“时限性”，它只能是某一时期的“霸权话语”。人文学科只有采取多元化的研究，才能避免过去那种僵化的、霸权话语式的、独断论式的研究。我们认为，如果从美学的角度对历史上的人物加以透视和解读，无疑将获得一种新的、前所未有的见解，将揭示出一向不为人所知的内在隐秘。

本书的创新性就在于：从悲剧美学的基本原则出发，用美学悲剧性的眼光去观察和透视历史上的悲剧人物，揭示这些著名人物的悲剧性是什么；他们是怎样陷入绝境之中的；他们为什么会遭遇悲剧性的毁灭；又有哪些主客观因素决定了



是他们而不是别人陷入悲剧的境况之中；如何从悲剧美学的视角评价他们的美与丑。

本书立足于悲剧的基本理论，围绕悲剧美学的重要范畴去透视和解读这些悲剧人物。例如，悲剧人物具有哪些特征？什么是悲剧性的冲突？它同日常生活中的冲突有什么不同？为什么悲剧性的冲突必然要导致悲剧性的惨烈的结局？本书将通过这些视角，去具体解读历史上著名的悲剧人物的悲剧性。

过去僵化的美学理论认为，只有英雄人物、代表社会进步力量或是历史前进方向的人物才能充当悲剧人物。试问，莎士比亚悲剧作品中的奥赛罗因为毫无根据的猜疑和妒忌，就粗暴地杀死了美丽善良的妻子莱丝苔梦娜，犯下故意杀人罪；麦克白因为心中巨大的权力欲而用卑鄙的暗杀手段杀死了自己的堂兄、贤明的国王邓肯；李尔王因极端的自负、自尊而轻率地放弃了自己的王权，陷入被侮辱、被轻蔑的悲剧之中，这些人能说得上是代表社会进步、历史前进的方向吗？如果他们不具备这些政治上的进步性和革命性，那么，你能说他们就不是悲剧人物吗？如果否定他们是悲剧人物，是要闹出国际大笑话的。

同样，从政治上、从社会价值论上讲，南唐后主李煜、宋徽宗赵佶和明末的崇祯皇帝都是被否定的，但是，从悲剧美学的角度看，他们却都是中国历史上典型的悲剧人物。

2

其实，悲剧人物是多种多样的。好人、坏人，善良的人、凶恶的人，反动的人、革命的人，都可以是悲剧人物。好、坏、善、恶等都只是政治上或道德上的价值判断，而不是审美判断。

悲剧美学只关乎悲剧人物人生的境遇，只关乎人的命运和人性，只关乎他们面对不可避免的苦难或死亡时的态度。美学是审美学，就是研究人们对一切对象进行审美欣赏和审美评价的学科。审美主要是诉诸直接的、直观的审美感动，以及随之而来的审美判断和评价。也就是说，审美主要是诉诸人的情感活动。人的情感活动的准则就是对人性判断的准则。审美评价直接面对人性、面对人生。人性追求任何事物都要对人有利益无害，这有益无害的事物就是符合人性的，是肯定性的人性；人类都反感对人类自身生命的戕害，对戕害别人生命、侵害别人生存的行为，往往采取否定的态度。所以，从人性的角度切入，才能解释悲剧人物复杂的心理活动，才能对他们进行审美的评价。

在中国历史上，各色各样的悲剧人物很多，他们的命运、他们的人生境遇不同，他们陷入悲剧的原因和方式不同，他们悲剧性的结局不同，他们在面对不可避免的苦难和毁灭时的态度也不同。有的悲剧人物面对人生的苦难或生命的毁

灭，曾进行过不同方式的殊死抗争，最后以惨烈的死亡为结局。例如，明末的僭臣魏忠贤、崇祯皇帝、农民起义领袖李自成、反复无常的吴三桂以及共和革命的先行者秋瑾等人，他们的毁灭与悲剧性的抗争精神都产生了极大的冲击力和震撼力，在他们身上闪现出了悲剧精神之美。

有的悲剧人物却缺乏与死亡抗争的悲剧精神，面对人生的苦难和最后的毁灭，他们只有无可奈何地承受，只有屈从命运的安排，悲惨地死亡。例如，杨玉环、李煜、赵佶、叶名琛，他们的毁灭给人展示了悲剧的另一种美，这就是凄凉、哀伤、悲悯、惋惜……总之，他们的人生悲剧激发出了人们对生命价值的惋惜和哀怜。

无论悲剧人物之间有着怎样的差异，但是他们的相同点也是非常明显的：

第一，他们都是鬼使神差地陷入了苦难或毁灭的罗网之中，无论他们怎样挣扎，也逃脱不了最终毁灭的命运。

第二，他们的人生都经历了巨大的落差。例如，商鞅、李斯、韩信、杨玉环、李煜、赵佶、魏忠贤、袁崇焕、崇祯皇帝、李自成、吴三桂、叶名琛等人，他们都曾达到了人生最辉煌的顶点。他们或手掌大权，可以任意呼风唤雨；或享尽荣华富贵，拥有无数的财富；或曾受人尊敬、敬畏、宠爱，最终却遭到悲惨的毁灭，遭受千万人的唾骂。

第三，这些悲剧人物中大多数人都蒙受了巨大的、无法申诉的冤屈。人们往往不谈他们的成功，只谈他们的失败；人们往往不看他们人生的辉煌，只看他们最终的屈辱；人们往往不追究造成他们毁灭的内在原因，只追究他们的罪责。例如，商鞅、袁崇焕、叶名琛等人都蒙受了巨大而深重的冤屈。

中国历史上的悲剧人物太多，从皇帝到草民，从英雄到小人，从忠臣到奸臣，从男人到女人，真是数不胜数。历史上悲剧人物的类型也很多：有命运悲剧，有性格悲剧，有时代的悲剧，有社会的悲剧。

这些悲剧人物陷入悲剧的方式或原因各不相同：有的被动地卷入到悲剧性的冲突之中，因为被动而陷入无从选择的“两难”绝境，如唐玄宗李隆基、清末的两广总督叶名琛；有的积极主动采取行动，因积极而陷入动机与结果完全相悖的悲剧性结局之中，如商鞅、韩信；有的既被动地卷入矛盾冲突之中，同时又积极主动采取行动，如崇祯皇帝；还有的是先知先觉的悲剧人物，如女革命家秋瑾，她的思想和目标超越了她生活的时代，她追求的是未来的、新型的社会生活方式，因此不为腐朽的清王朝所容，不为时代所容，她的毁灭是必然的。

面对悲剧人物和他们陷入悲剧的复杂性，根本不能从理论上寻找一种统一的



模式来规范，也不可能只用一种话语来解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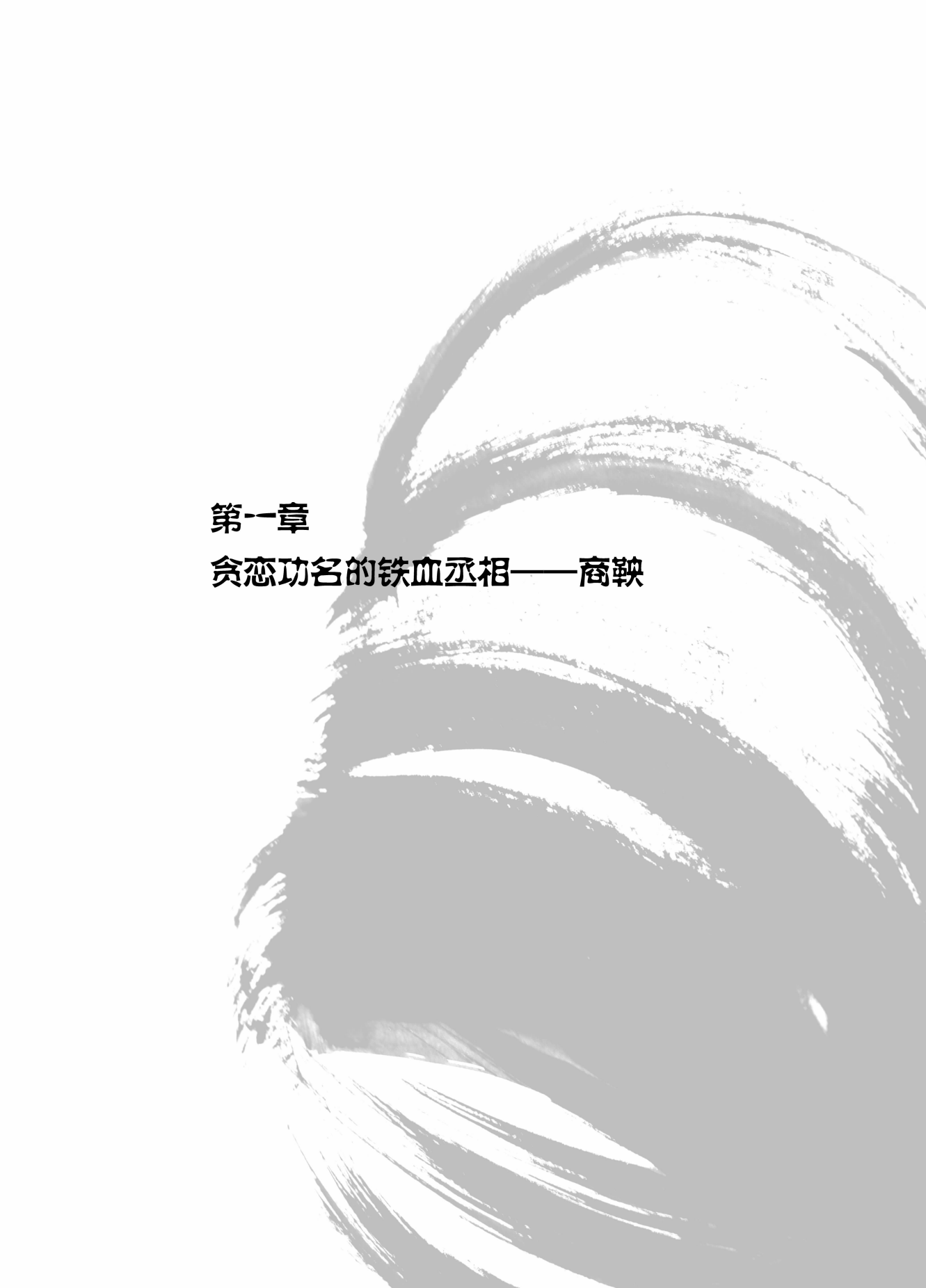
20 世纪后半叶的后现代主义哲学的思维方式，就是反对把一切现象加以区别与界定。他们主张整体性思维，即用多层次、多侧面、变化的方式看待事物。后现代主义哲学的核心思想就是：认为世界的本质、现象与人的精神活动都具有不确定性，许多社会现象都具有模糊性、偶然性，因此，对于社会现象和人的精神活动而言，很大程度上具有不可捉摸、不可表达、不可设定的特点。这既是后现代主义哲学的美学理论准则，又是其实践准则。

20 世纪的现代文化人类学和思维科学所提供的材料证明：人的思考和思维的基本模式是含混的。“混沌”不仅是世界客观事物存在的基本形式，也是人类思考和心态的一种原本模式。一切所谓清晰的划分、界定、分类、定性等都是人为的、人工的行为。传统的西方科学和哲学反倒是把这种人为的、人工的划分与界定说成是事物原有的基本性质、特性。如果把这种思维方法和思想观念直接用于人文科学，那就可能错误百出。所以，本书没有把所选出来的悲剧人物加以人为的分类，旨在给读者留下更多个人解读的空间。

限于篇幅，本书只能选择那些充分显现了悲剧美学特征的历史人物来论述。

4 本书所选择的悲剧人物不以其社会地位的高低、不以其忠奸善恶、不以其成功与失败为标准。一句话，不以传统的政治价值论和社会价值论作为遴选人物的标准，而以悲剧人物所显现出来的悲剧美学的特征为标准。在历史人物中，谁更充分体现了悲剧人物的特征，谁的悲剧性命运更具有震撼力，更具有惊心动魄的悲剧美就选谁。

本书在写作上，力求语言浅白、流畅；在理论阐释上，注意深入浅出；在表述人物的人生经历时，精心架构，大量运用戏剧性的矛盾冲突、突转、吃惊、发现的手法，把悲剧人物的故事讲得峰回路转、曲折动人，以达到文学阅读的效果，使之具有较强的可读性。此外，本书在介绍历史上悲剧人物的故事时，对一些历史现象和历史名词进行了详细阐释。所以，本书是集知识性、历史性、审美性、趣味性于一体的。



第一章

贪恋功名的铁血丞相——商鞅

20 世纪的人本主义心理学认为，人的“机体的基本倾向在于尽量实现自身的能力、自身的人格，即自我实现的倾向”。

这种自我实现的心理倾向，决定了一个人不会安于现状，他本能地要追求更好的生活。这就是超越的动机和行为。每一个人都想改变自身的现状，改变自己的人生境况。所以，在人类的超越行动中，就有善和恶两种超越方式。

善的超越就是通过自身的努力来改变现状，而不是通过侵害他人的权利、伤害他人的利益来实现自身的欲望。恶的超越就是以非人性的方式，以侵害别人的生存权利、损害别人的利益来实现自身的欲望。

然而，在社会上，“每一个人的行动都和旁人有千丝万缕的纠葛和牵连”，你向任何一方面超越，都将引发一连串的社会反响，引发利益之争，从而形成矛盾和冲突。恶的超越往往就会引发出尖锐的、不可退让的悲剧性冲突。

3

战国时代的秦国，就有这么一位可歌可泣、可骂可恨的恶的超越者，他就是主张变法的商鞅。

商鞅是秦孝公任命的丞相。他为秦孝公出谋划策，运用强权和铁腕推行变法，并在短期内使秦国富强起来，成为战国时期七国中的霸主。但是，秦孝公刚死去，他的儿子秦惠王就立即宣布商鞅企图谋反，下令在全国追捕他。商鞅逃来逃去，都找不到一个藏身之处，因为谁都不愿意庇护他。最后，秦国的军队在河南澠池把他杀死。秦惠王下令把商鞅五马分尸，并且把商鞅的家族成员满门抄斩，一个不留。

一个对秦国有着巨大贡献的政治家，一个通过变法而使秦国强大并且成就了秦国霸权的丞相，为什么会落得如此惨烈的悲剧性结局呢？为什么如此有才能、有魄力的思想家商鞅会在中国历史上留下千古的恶名？为什么他又是中国历史上最有争议的悲剧人物之一？要回答这些问题，就得从商鞅的性格、人伦精神和处世原则上来分析他陷入悲剧的必然性。



四处奔波谋发展

商鞅本姓公孙，名鞅，后来成为秦国的丞相并被秦孝公赏赐了於、商一带的封地后，被人们称为“商君”或“商鞅”。

商鞅年轻时胸怀大志，极想有所作为，心中拥有治国平天下的雄伟抱负。他生活的时代是最能激发年轻人的事业心和野心的时代，也是最能成就一个有才能、有思想的年轻人的时代。战国时，七个诸侯国广阔的政治舞台为年轻人提供了充分展示才华的机会。在五花八门的政治和才艺的博弈中，“秀”出了一大批璀璨的政治明星和思想明星，把中国战国时期的夜空照得通体透亮。

古代的中国经历了春秋、战国几百年的混战，那时周朝的王权早已衰落，周朝的天子早已成了摆设，谁也不爱搭理他，各国的诸侯王反倒成了“正份”。这是一个“奴欺主”的时代。商鞅就生活在那个年代。为什么周朝会走到名存实亡的地步？为什么周朝的天子会沦为别人不闻不问的摆设呢？错就错在周朝建国初期实行的分封制。

4 周朝的“天子”（国君）把全国的领土切成若干块，分给各家诸侯贵族，就像把一个大蛋糕切成了几十份，各家诸侯贵族各吃一块一样。周朝的天子把蛋糕都分给了别人，自己就只有小小的一块蛋糕。按最初的规定，大家都应当把自己的蛋糕分一点给周王室，这叫“贡品”，但到后来，各个诸侯国就很不情愿再给周王室奉献“贡品”了，周王室几乎没有了蛋糕，只能看着别人吃蛋糕，自己在旁边垂涎而已。不仅如此，有的诸侯贵族觉得自己的一块蛋糕还不够大，就去抢别人的蛋糕。这样就开始了延续几百年的诸侯国之间的混战。

大家拿着刀叉棍棒打了几百年下来，中国这块大蛋糕最终被切成了七大块，七个强大的诸侯国分割了这个大蛋糕。这七个国家就是秦、楚、齐、燕、韩、赵、魏。但是，人的贪欲是无止境的，谁都想把大蛋糕据为己有，不让别人吃。可谁想要独吞蛋糕，谁就必须拥有强大的力量，消灭其他六国。战国后期，七个诸侯国都明白这个道理，都想尽快地把自己变得更强大，以此统一全中国，独吞大蛋糕。

怎样才能使自己的国家在短期内变得更强大，甚至可以吞掉别国呢？这时候，一个“变”字就成了关键词，成为当时各国国君和思想家天天在琢磨、在思考的东西。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各国都在寻找变法改革的“良方”。由此促成

了战国末期变法改革的风云：一时间，魏国先后有李悝、吴起的变法；随后，吴起又在楚国进行变法；赵国有公仲连的变法；韩国有申不害的变法；齐国有邹忌的变法……

对于各国君王来说，要想尽快变强大，首先就得有一个既有可行性，又能立竿见影的改革方案。而这些方案又是依靠一些专门的人才长期思考、酝酿出来的。所以要变法，要迅速崛起，就必须拥有大批的杰出人才，这是国富兵强的根本保证。杰出人才多，方案就多；方案越多，国君可选择的余地就越大，可行性就越强。这样，人才的争夺就成为变法的基础。

那时候，许多知识分子都在思考变法改革，他们向各国的君王提出了不同的“救世良方”，并想以此为台阶，得到一官半职，实现自己的人生抱负。这些知识分子没有什么坚定的“爱国精神”，没有什么固定不变的服务对象，他们游走于各国，就像货郎担一样，不断地游走在每一个乡村兜售自己的商品。这帮人“有奶就是娘”，谁赏识并重用我，我就为谁服务。大批的杰出人才是按官论价，谁给的官大，就为谁尽心服务。

因此，那个时代是中国人才流动最频繁的时代，也是人才市场最繁荣的时代。在当时也产生了一批灿若星群的“说客”兼思想家——各种各样的思想家、各种治国的方略都闪亮登场。当时，儒家、墨家、法家都成为耀眼的显学。同一学派的思想家们又有不同的治国方案，这样就形成了战国末期诸子百家学说百花齐放的盛况。

5

在对各种治国韬略的研究中，有的思想家关注并思考这么一个问题：为什么周王朝会衰弱到别人理都不想理，见了就心烦的地步呢？他们发现，周王朝错就错在“分封”上，把手中的土地、财产像分蛋糕似的都分给了别人，最后只能悬在半空中喝西北风。如果君王权力、土地和财产都牢牢地控制在手中，不就谁都拿不去了吗？这种思想就是“君主集权政治”的思想。按照“集权政治”的想法：君主依靠强有力的权力、严厉的刑罚而牢固控制政权，就能够把一个松散的国家，变成代表君主个人的意志、个人的权力的国家。君主个人掌握了权力之后，又要采用哪些具体的措施来保证权力的实施呢？这就需要研究权术、统治术即帝王之术。



名词解释



什么是“帝王之术”呢？就是专门研究如何实现君主集权，君主如何进行统治的具体方法和原则。说穿了，就是法家研究和鼓吹的集权主义思想和帝王的权术。



战国初期的秦国，地处西部的偏远之地，气候条件较差，文化也不发达。但秦王的野心却很大，他也想独吞天下。当时的国王秦穆公知道人才的重要性，于是广招天下有才智的人来秦国服务，先后从各地招来了由余、百里奚、蹇叔、丕豹、公孙支等杰出人士，在他们的策划和治理下，秦国很快就成为了七国中最强大的国家。

秦国由弱变强，但是还没有强到一口就能够吃掉整个“蛋糕”的程度。所以，秦国还需要继续变法。下一步怎么变？当时执政的秦孝公心中并没有数。这时，有一个卓越的人士来到了秦国，向秦孝公献计献策。这个人从魏国来，名字叫公孙鞅。

6

公孙鞅出生在一个已没落的小国——卫国，他的家族是卫国的破落贵族。公孙鞅年轻时就爱好研究法家中一个流派的学说——“刑名之学”。



名词解释



什么是“刑名之学”呢？就是研究统治术，即帝王之术的学问，就是教导国君如何驾驭大臣；如何选择和提拔官员；如何量刑用法来问责和处分官员；如何奖励和惩罚大臣与老百姓。



公孙鞅年轻时默默无闻，只是在魏国丞相公叔痤手下当“中庶子”（就是给丞相的小老婆们生下的儿子当“辅导员”）。所以，公孙鞅只是丞相家中庶子们的家庭教师，属于家臣，连正式的公务员都不是。

公叔痤知道公孙鞅有学问、有能力、有抱负，是一个可用之才，打算找一个恰当的机会向魏王推荐公孙鞅。但是，还没有等到这个机会他就一病不起了。有

一天，魏王来到公叔痤家中探望他的病情。魏王看到公叔痤病情严重，就问公叔痤：“老丞相，您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咱们国家的事情该怎么办哪？谁又能替代您担当丞相的大任啊？”公叔痤借此机会说：“我有一个侍从，名叫公孙鞅，他虽然年轻，却有奇特的才能，深厚的韬略，大王可以把国家大事托付给他治理。”魏王听了公叔痤的话沉默不语，也不表态，转头说其他的事去了。

当魏王要离开时，公叔痤支开周围的随从们，悄悄对魏王说：“大王如果不愿意起用公孙鞅，那就要把他杀掉，绝不能让他到别的国家去给别人效力。”

魏王应付着公叔痤的话，答应了公叔痤的请求，然后离开了。

魏王走后，公叔痤连忙叫人把公孙鞅找来，告诉他：“刚才我向大王推荐你来当魏国的丞相。但看上去大王似乎并不愿意接受我的推荐。因此，我就向大王建议，如果不用你公孙鞅，就请求他一定要杀掉你。大王已经答应了我的要求。我办事的原则是先公后私，先国君而后朋友，希望你能谅解我。你应当马上离开魏国，不然你就要被大王杀掉。”

公孙鞅听了丞相的话，觉得丞相的话是矛盾的。他就对丞相说：“既然大王听不进去你重用我的话，那么他又怎么会听你的话把我杀掉呢？”公孙鞅明白魏王根本不听丞相的话：如果魏王听信丞相的话，就要任命我当丞相；既然魏王不听信丞相的话，也就不会杀掉我。公孙鞅摸准了魏王的心思，所以岿然不动，以不变应万变。

7

魏王离开公叔痤的家就对左右的随从们说：“看样子公叔痤病入膏肓了，真是可怜哪。他头脑已糊涂了，竟然叫我把国家大事交给公孙鞅这样的年轻人，这不是荒唐透顶了吗？”在魏王看来，公叔痤推荐公孙鞅就是在说昏话；而公叔痤要魏王无端地杀掉公孙鞅那更是不靠谱的疯话了！

对于国王来说，接待和考查这些杰出人士是一件费精力又费时间的事，就像如今的人才招聘会一样，既不能轻怠了人才，又要像大海捞针一样，仔细地挑选人才。当时的杰出人士太多了，国王难免产生审美疲劳，所以错待人才、丢失人才的事也时有发生。魏王抛弃了公孙鞅这位杰出人才，正因为这一错误导致魏国后来遭到公孙鞅极强的报复。

“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公孙鞅满怀悲愤与仇恨，离开了魏国，到秦国去求发展了。公孙鞅来到秦国投奔秦孝公，可他谁都不认识，怎么能够见到秦孝公并得到他的赏识呢？公孙鞅不断地窥测方向，到处寻找门路。最后，他终于通过秦孝公的宠臣景监的推荐见到了秦孝公。

初次见面，公孙鞅就在秦孝公面前侃侃而谈。他喋喋不休的谈话居然让秦孝



公打起了瞌睡。公孙鞅走后，秦孝公责备景监：“你介绍来的人说话不着边际，夸夸其谈，这种人怎么能用呢？”这一次在秦国，公孙鞅差点被秦孝公筛选掉了。

于是，景监就用秦孝公的话责备公孙鞅。公孙鞅却认为，秦孝公没理解他的雄才伟略，又请景监再推荐一次，希望五天后能再一次同秦孝公谈话。秦孝公第二次接见公孙鞅时，情况变得好了一点，但秦孝公依然不满意公孙鞅大而化之、腾云驾雾的论述，更不满意公孙鞅论证的“关于秦国富强的发展规划”。按照公孙鞅所说的这些中期和长期发展计划，秦国需要再发展几十年，甚至上百年才能够吞并天下。秦孝公等不得了，他需要的是只争朝夕，追求的是立竿见影的效果。

公孙鞅又厚着脸皮请求景监再一次推荐。第三次谈话之后，秦孝公觉得公孙鞅的想法和策略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但计划还不够细致。因此，秦孝公主动提出再同公孙鞅详尽地谈一次。

在这一次的谈话过程中，公孙鞅跪坐在秦孝公旁边。秦孝公不仅听得很仔细，而且慢慢地凑到了公孙鞅的面前，连膝盖都碰到一起了。秦孝公这次的接见不知不觉变成了断断续续、持续了几天的谈话。经过几次的长谈，秦孝公终于清楚了公孙鞅那些不着边际的设想，提炼出了公孙鞅思想中的精华；公孙鞅也逐渐地把自己宏大的计划浓缩成了明确的、切实可行的变革方案。

8

重君轻民埋隐患

但是，生性谨慎的秦孝公担心变法的阻力太大，唯恐天下人议论自己的不是。这时，公孙鞅抬出了一整套法家的处世哲学来说服秦孝公。公孙鞅对秦孝公宣扬的观念，充分暴露了公孙鞅变法的集权主义的本质，以及他思想上的严重的人性缺陷：

第一，公孙鞅对人性的认识和判断存在着严重的缺陷，他对人性的理解非常偏执。

公孙鞅认为民众的本性（人性）是“饥而求食，劳而求逸，苦则索乐，辱则求荣”。所以，“羞辱劳苦者，民之所恶也；显荣佚乐者，民之所务也”。这就是说，人的本性是“好逸恶劳”、“避苦求乐”。因此，“夫人情好爵禄而恶刑罚，人君设二者以御民之志而立所欲焉，夫民力尽而爵随之，功立而赏随之，人君能

使其民信于此如明日月，则兵无敌矣”。这段话的意思是说：人的本性是好逸恶劳，是贪生怕死的，是喜欢奖励而恐惧惩罚的。国君如果能利用老百姓的本性，立功就赏，有错必罚，这就可以很好地驾驭老百姓了。

第二，公孙鞅认为干大事的人必然是出类拔萃的人。

出类拔萃的人在思想上、见解上必然高人一筹。杰出的人的思想观念不被普通的人所理解，这是完全正常的，因此而受到别人的攻击和误解也是很正常的事。要干大事的人，就不应当理会别人的议论，如果害怕别人议论，计较别人的指责，那就干不了大事；反过来说，也就不是干大事的人。所以，公孙鞅的意思是，杰出人才和社会精英高高在上，超越了俗众，他们的思想天马行空，普通民众的思想根本无法同他们比拟。

第三，公孙鞅认为老百姓都是愚昧无知的。

一个人想要干大事，却又要去同愚昧的老百姓商量，那就是把自己等同于愚昧的人了。公孙鞅认为干大事的人只要能够同老百姓分享成果就行了，而不必事先同他们商量。事先同愚昧的老百姓商量，那不就如同于愚昧的老百姓了吗？如果是这样，那什么事都干不成了。社会上的法度、规则是由智者制定的，愚昧的老百姓只要遵守奉行就是了；礼教是有才干的人确立的，无能的人只要能够接受约束就行了。也就是所谓的“能者治人，愚者治于人”。统治者就是统治别人，被统治者必须接受别人的统治，这是天经地义的事。不仅如此，公孙鞅还懂得“知识就是力量”的道理，所以他明确地说“民愚易治”，认为没有知识的人都很愚昧。为了便于强权统治，为了让老百姓服服帖帖，他主张采取“愚民”的方式来对付老百姓。

公孙鞅不仅主张“愚民”，而且主张“弱民”。他说：“民不贵学则愚，愚则无外交，无外交，则国安而不殆。”其意思是：要让民众不注重读书学习，他们就只能处于愚昧的状态；而处于愚昧状态中的民众，就根本不知道外边世界的情况，更没有与外界交往的能力。这样一来，整个国家就安定无事了。老百姓之所以可怕，就在于他们懂得太多的东西，应当让老百姓不读书、不学习，老百姓只要像牲口那样，能够种田、拉车、打仗就足够了。这一思想成为秦帝国专制集权主义统治的思想基础。后来“焚书坑儒”的愚民暴行的理论依据就出自公孙鞅。

第四，公孙鞅以国家权力、国家利益为重，以百姓的利益为轻。

公孙鞅到了秦国之后，一心想的是让秦国快速富强起来。他在秦国的全部“国务”活动，不是为了任何一个小的政治集团或任何一个政治派别，更不是为了普通的老百姓，而是为了整个秦国。公孙鞅把国家权力看得高于一切，任何政



治集团和政治派别以及老百姓的利益都必须置于国家利益之下。

正因为如此，在后来的历史上，有人说他“一心为公”，应当充分肯定。其实，说公孙鞅“一心为公”的人是偷换了概念。因为“国家利益”的“公”包含的范围极广：既有整个国家利益，又有包括国君在内的一切阶层的个人利益。公孙鞅的“公”仅仅是以国君的集权的利益为“国家利益”、为“公”，而排除了其他人的个人利益。他认为，为了国君的“集权主义的国家利益”的“公”，可以牺牲全部其他人的利益。其他一切阶层的利益必须服从“国家利益”，所以，公孙鞅其实是以集权主义的国君的“私”为公。

这样，所谓的“公”也就成为一己之私；而这“一己之私”就排除了其他一切人的“公”的权利。所以，公孙鞅把集权的秦王的事业和利益当做“国家利益”，把他自己个人的事业和利益推崇为“公”——“国家利益”。公孙鞅把“国家利益”即君王和自己的利益凌驾于全民之上，其实是把广大的民众（包括贵族）置于了“国家利益”的对立面，把君王和自己置于了民众的对立面。他的变法和改革必然要遭到民众和贵族的反对。

10 儒家的思想家荀子就曾经用“舟与水”的关系来比喻君王与百姓之间的关系。荀子说：“水能载舟，亦能覆舟。”表面上看，似乎舟总是漂浮在水之上，其实，没有水的承载，舟是漂浮不起来的。水既可以使舟漂浮在水面上，又可以把舟倾覆。舟对于水来说，是依存的关系，没有水也就不可能有在水面上行走的舟。然而，水对于舟而言，就不是依存的关系了。水不依赖舟，而舟必须依赖水。水是舟能漂浮行走的依据。可惜公孙鞅的认识没有达到荀子的思想高度，他把水同舟的关系看成了互相依存的关系，把舟看得比水更重要，认为舟更有特权和主动权。所以，他最终陷入了全民反对的浪潮之中，最终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是必然的。

第五，公孙鞅认为古代社会是由圣人确立法律、制定典章，但时代变了，情况也变了，因此，古代圣人所制定的规定也得加以改变，不能抱着祖先的教条不放手。

只要能使国家富强，老百姓获得利益，有才能的君王就不必遵循先贤的规范，而敢于创造新的规范和原则。这就是说君王有绝对的自由，绝对的权力，君王不受传统思想观念的束缚，应当按照自己的意志而行。

总的来说，公孙鞅所宣扬的思想观念就是：君王的权力是绝对的；普通的人没有文化是愚昧无知的；君王的意志是独立的、自由的。可以看出，在公孙鞅的心目中，老百姓是没有地位的、低贱的。